证券代码:001382　证券简称:新亚电缆　公告编号:2025-006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亚电缆	股票代码	0013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泽国	何新玲
办公地址	清远市清城区沙田工业区	清远市清城区沙田工业区
传真	0763-3810696	0763-3810696
电话	0763-3810696	0763-3810696
电子信箱	finance@xinyag.com	finance@xinya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电线电缆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及架空导线等,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
电力电缆	分为中压电力电缆、低压电力电缆;主要为额定电压1-35kV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其中包括无卤低烟阻燃耐火型电力电缆、矿物绝缘电缆、铝合金电力电缆、交联聚乙烯绝缘阻水电力电缆等专用或特种电缆。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分为电线及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主要产品包括家装市电线、仪器仪表连接线;电子电气用环保电线电缆;计算机系统、监控网络及日动化控制系统的信号传输用屏蔽电缆;变电站用控制电缆。
架空导线	分为裸导线和架空绝缘电缆,主要产品包括钢芯铝绞线、铝包钢芯铝绞线、智能电网建设用耐热铝合金绞线、架空绝缘电缆等。
电缆管	其径为160-315mm的HDPE(高密度聚乙烯)管、MPP(改性聚丙烯)管等。

公司产品应用于电网建设的输变电工程、光伏、风电、火力及水力等发电项目,大中型企业客户的电气装备及配套电项目,轨道及机场等交通枢纽建设项目,建筑配电及内部装修项目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534,763,381.12	1,742,670,469.76	-11.93%	1,653,607,53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5,814,253.88	1,080,429,261.08	12.53%	915,552,698.43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833,688,937.43	3,012,537,433.37	-5.94%	2,762,943,46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879,992.80	164,369,572.65	-17.94%	110,761,86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693,830.62	162,972,924.98	-19.19%	107,395,36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88,672.66	-154,747,699.72	72.03%	199,092,89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7	-17.02%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7	-17.02%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5%	16.47%	-4.72%	12.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3,515,172.15	603,093,192.41	874,523,134.34	782,557,43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73,726.39	26,006,675.87	35,069,480.09	44,540,11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34,049.19	25,163,248.33	34,965,736.62	44,830,81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79,883.27	-66,916,462.35	94,968,212.49	90,239,460.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3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家锦	境内自然人	46.86%	164,000,000	0	不适用	0
陈志辉	境内自然人	23.43%	82,000,000	0	不适用	0
陈伟杰	境内自然人	11.71%	41,000,000	0	不适用	0
陈强	境内自然人	11.71%	41,000,000	0	不适用	0
鸿兴咨询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8,500,000	0	不适用	0
陈新妹	境内自然人	1.43%	5,000,000	0	不适用	0
陈少英	境内自然人	1.43%	5,000,000	0	不适用	0
陈金英	境内自然人	0.71%	2,500,000	0	不适用	0
蔚远联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1,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锦与陈伟杰为兄弟关系,二人与陈家锦、陈志辉为堂兄弟关系,四人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共同控制公司。 2.陈少英、陈金英、陈新妹为同胞姐妹关系。 3.陈少英、陈新妹、陈金英与陈家锦、陈志辉、陈强、陈伟杰为姑侄关系。 4.鸿兴咨询由陈家锦、陈志辉、陈强、陈伟杰实际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家锦	境内自然人	39.81%	164,000,000	164,000,000	不适用	0.00
陈志辉	境内自然人	19.90%	82,000,000	82,000,000	不适用	0.00
陈强	境内自然人	9.95%	41,000,000	41,000,000	不适用	0.00
陈伟杰	境内自然人	9.95%	41,000,000	41,000,000	不适用	0.00
广东鸿兴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8,500,000	8,500,000	不适用	0.00
陈新妹	境内自然人	1.21%	5,000,000	5,000,000	不适用	0.00
陈少英	境内自然人	1.21%	5,000,000	5,000,000	不适用	0.00
陈金英	境内自然人	0.61%	2,500,000	2,500,000	不适用	0.00
王光坤	境内自然人	0.25%	1,174,981	0.00	不适用	0.00
蔚远市联盟商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光坤	1,174,981	人民币普通股	0.00
蔚道清	983,280	人民币普通股	0.00
林静怡	710,089	人民币普通股	0.00
丁加福	670,500	人民币普通股	0.00
万长城	5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0.00
BARCLAYS BANK PLC	5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0.00
潘莉	3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0.00
深圳前海天银汇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银汇丽美国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0.00
林晓红	371,800	人民币普通股	0.00
陈云	360,336	人民币普通股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锦与陈伟杰为兄弟关系,二人与陈家锦、陈志辉为堂兄弟关系,四人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共同控制公司。 2.陈少英、陈金英、陈新妹为同胞姐妹关系。 3.陈少英、陈新妹、陈金英与陈家锦、陈志辉、陈强、陈伟杰为姑侄关系。 4.鸿兴咨询由陈家锦、陈志辉、陈强、陈伟杰实际控制。 除上述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629,837.26	247,463,010.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864.81	39,963.12
衍生金融资产	531.74	
应收票据	18,246,406.15	12,536,818.31
应收账款	697,476,518.25	649,425,656.48
应收款项融资	3,236,065.72	5,169,494.87
预付款项	14,372,964.67	4,477,798.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778,964.13	37,697,816.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4,327,272.71	268,919,622.1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6,273,655.61	135,812,917.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7,142.52	20,886,040.86
流动资产合计	1,706,881,289.34	1,382,429,13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068,173.16	83,871,879.67
在建工程	77,669.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108.27	6,430.48
无形资产	46,008,042.82	46,395,148.9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1,042.81	1,236,799.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72,360.97	13,320,616.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27,408.15	7,503,368.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994,803.08	152,334,242.39
资产总计	1,856,876,092.42	1,534,763,381.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2,148.16	7,695,458.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468,382.77	125,637,163.39
应付账款	39,539,250.52	54,438,060.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582,326.97	32,102,826.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906,824.61	47,441,601.28
应交税费	11,286,601.97	19,119,284.74
其他应付款	24,294,452.70	21,982,138.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82.71	7,369.67
其他流动负债	8,561,309.44	8,062,390.03
流动负债合计	207,641,665.64	316,446,282.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762.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00,725.43	2,502,844.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0,488.21	2,502,844.54
负债合计	209,952,153.85	318,949,127.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2,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1,661,422.52	332,822,136.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280,211.78	53,280,211.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9,963,206.27	479,692,905.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6,923,929.57	1,215,814,253.8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6,923,929.57	1,215,814,25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6,876,083.42	1,534,763,381.12

法定代表人:陈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阮雪娇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6,219,105.99	573,515,172.15
其中:营业收入	606,219,105.99	573,515,172.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4,104,871.28	528,080,696.21
其中:营业成本	527,094,003.91	515,366,963.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78,146.56	1,826,368.70
销售费用	13,529,696.59	11,529,907.49
管理费用	10,517,582.15	6,968,144.40
研发费用	2,214,985.66	2,142,680.01
财务费用	-129,542.62	256,642.46
其中:利息费用	4,230.47	744,514.62
利息收入	279,988.24	519,663.74
加:其他收益	265,495.91	3,369,978.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899.29	59,158.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6.181	-8,212.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3,909.05	330,472.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0,568.11	-851,572.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62,161.32	38,734,289.76
加:营业外收入	17,940.96	20,903.53
减:营业外支出	14,381.73	5,463.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065,750.54	38,749,739.57
减:所得税费用	9,785,361.16	9,476,013.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70,389.38	29,273,726.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70,389.38	29,273,726.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70,389.38	29,273,726.3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270,389.38	29,273,72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270,389.38	29,273,726.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8

法定代表人:陈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阮雪娇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9,403,600.71	602,066,894.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9,533.46	5,797,79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723,134.16	607,864,68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7,520,476.04	692,591,047.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95,361.47	35,691,113.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26,881.78	24,637,660.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89,244.61	16,524,70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842,163.90	769,444,52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119,029.74	-161,579,883.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2,342.00	1,736,26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342.00	1,736,26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342.00	-1,736,26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3,825,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15,311.16	47,504,776.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940,711.16	47,504,776.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75.00	407,641.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0,000.00	46,6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8,275.00	140,514,291.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952,436.16	-93,009,515.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741,064.42	-256,325,663.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630,886.20	372,793,71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371,919.62	116,468,047.75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382　证券简称:新亚电缆　公告编号:2025-005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以电话、微信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仲荣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金融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年度报告全文(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金融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经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评估,并形成专项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报礼宗、蒲丹琳、罗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2025年4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保保利和江村工业园项目投资建设的进度、投资总额等情况,公司拟对该项目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其中,保保利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江村工业园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金融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金融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交易价格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金融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九)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资产安全性、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内部控制的完善提高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和效果,内部控制的评价程序及方法科学、合理,内部控制的缺陷认定标准与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相适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编制程序、内容及评价结论等方面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十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拟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以往2024年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4.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382　证券简称:新亚电缆　公告编号:2025-008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姓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注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1382　证券简称:新亚电缆　公告编号:2025-005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星期四)以电话、微信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仲荣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生产运营的各个环节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日我评价报告能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金融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拟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以往2024年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4.独立董事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1382　证券简称:新亚电缆　公告编号:2025-009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拟与关联方常宁市硕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硕鼎矿业")发生购销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不含税),2024年度公司与硕鼎矿业实际发生关联交易为购销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26万元(不含税)。

此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由不关联董事组成,审议此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陈家锦先生、陈志辉先生、陈伟杰先生回避表决,其余4名董事一致同意此项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此项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需通过董事会审议,表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合同签